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SECOMM**

**瑞斯康**

**RISECOM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9)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將錄得淨虧損增加不少於約84%，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17.5百萬元。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預期本期間淨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撥回淨額」)。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約人民幣12.7百萬元的撥回淨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進行催收工作以收回已發生信貸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該撥回淨額為一次性且於本期間未再發生。本集團一直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及時收回未償還應收款項。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對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其現有可得資料的初步評估為依據，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可予以調整。

本集團仍在落實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及可能會作進一步調整或修訂，有關結果或會與本公告披露者有所不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預期將於2022年8月底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的本  
期間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岳京興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岳京興先生、劉偉樑先生及江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于路先生、丁志鋼先生及孫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競強先生、盧韻雯女  
士及鄒合強先生。